

博時投資基金（「信託基金」）

博時-安本標準精選新興市場債券基金（「子基金」）

單位持有人通知書

本通知書非常重要，需要閣下的立即注意。如閣下對本通知書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的專業財務顧問及法律顧問。

博時基金（國際）有限公司對本通知書所載資料是否準確將負全責，並於完成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通知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及本通知所表述的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達致。

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所有詞彙與信託與 2023 年 4 月之注釋備忘錄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此備忘錄可能不時修訂。

敬啟者：

終止本子基金的副管理人任命、更改本子基金名稱及財務報告可獲取的通知

本公司作為信託基金及子基金的經理人，現函通知閣下有關本子基金將於 2024 年 9 月 2 日起生效的以下變更：

1. 終止本子基金的副管理人任命及更改本子基金名稱

目前，安本標準投資（香港）有限公司被任命為本子基金的副管理人，以管理本子基金在中國內地及香港以外的投資組合配置。為簡化投資過程，自生效日期起，本子基金副管理人的任命將被終止。儘管有上述變更，本子基金將繼續由博時基金（國際）有限公司管理。

相應地，自生效日期起，本子基金的名稱將由“博時-安本標準精選新興市場債券基金”更改為“博時精選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除了上述變更外，本子基金的運作及 / 或管理方式將不會有任何變更。此外，上述變更將不會對本子基金的基金單位持有人的利益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不會對本子基金的特點和風險產生任何變更。上述變更相關的成本將由本子基金管理人承擔。除此之外，本子基金的所有開支及費用，包括認購費、轉換費、贖回費、管理費及託管費將保持不變。上述變更將不會導致基金單位持有人支付任何額外費用。

如果閣下因上述變更希望贖回或轉換閣下在本子基金的持有量至其他由博時基金（國際）有限公司管理並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可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的其他子基金，閣下可於本通知日期起至生效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下午四時（香港時間）前之交易日，按照注釋備忘錄中所列程式免費贖回 / 轉換（如適用）。

2. 財務報告可獲取的通知

自生效日期起，基金單位持有人將不會在經審計的年度財務報告和未經審計的中期財務報告發佈時被通知。一經發佈，財務報告將在網站 www.bosera.com.hk（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提供電子版，閣下可於辦公時間內免費查閱紙質版（如有需要，閣下可至經理人辦事處免費索取印刷本）。

3. 可供查閱的文件

以下文檔可在辦公時間內於經理人辦事處免費查閱，並可在支付合理費用後獲得副本：

- (a) 注釋備忘錄；
- (b) 本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 (c) 信託契據及任何補充契據；
- (d) 所有重要合約（如注釋備忘錄中所述，如有）；
- (e) 本子基金的最新財務報告。

注釋備忘錄和本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亦可在網站 www.bosera.com.hk 上查閱。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反映上述變更的更新發售檔和補充契約將於生效日期後提供。

如閣下有任何疑問，請諮詢閣下的財務顧問或向本公司查詢。本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1 號怡和大廈 4109 室，電話號碼為 (852) 2537 6658。

此致

單位持有人

博時基金（國際）有限公司

謹啟

2024 年 8 月 1 日

¹ 證監會認可不等於對該計畫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畫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畫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畫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